

附件 1

中国足球协会足球青训机构质量 评估实施办法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引导各级各类青训机构确立以培养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高水平后备人才为工作目标，进一步调动地方支持青训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特制定本办法。

一、目标任务

- （一）引导培养具备国际竞争力的高水平足球后备人才。
- （二）引导培养造就一批具有世界眼光的领军青训教练人才。
- （三）推动建设一批亚洲知名、布局全国的青训机构。

二、工作原则

- （一）坚持质量导向。以推动青少年足球高质量发展为本，突出足球青训工作的质量效益、贡献度和国际影响力。
- （二）坚持公平公正。基于科学方法和客观数据建立评估体系，确保评估过程公开透明，评估结果准确客观。
- （三）坚持动态调整。注重过程管理，对青训机构实施动态监测，及时跟踪指导。
- （四）坚持标准建设。建立与国际趋势相一致、与国内

发展相匹配的质量评估标准体系，为青训长远发展提供支撑。

三、相关定义

“青训机构”是指以发掘和培养未来的职业足球运动员为目标的组织或机构，包括职业足球俱乐部、体校、足校、各级足协青训中心等。

“亚足联”（AFC, Asian Football Confederation）是负责管理亚洲地区足球事务的体育组织，举办各项亚洲国家级及俱乐部赛事。

“亚足联精英青训计划”（AFC Elite Youth Scheme）是亚足联发起的一项旨在提升亚洲足球青训水平的长期发展战略，为培养精英青少年球员提供全方面的指导和帮助。

“亚足联精英青训中心”（AFC Elite Youth Academy）是亚足联精英青训计划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等级从一星到三星，评级标准涵盖 20 个不同范畴。

四、评定指标内容

中国足协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正式成为亚足联精英青训计划的二星会员。参照亚足联精英青训中心的一星至三星评定标准，结合我国足球青训工作实际，围绕解决当前青训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重点难点，确定青训机构质量评估指标内容（附件 1），等级从一星到三星（三星为最高级）。

在亚足联评定标准的基础上，中国足协特别强调青训机构的球员输送要求（自评定年份起过去十年，本次为 2015 年

1月1日起至今), 具体包括:

1.三星青训机构必要条件为: 培养输送的球员报名、参加过国际足联 A 级赛事、世界杯(预选赛)、亚洲杯、亚运会、奥运会或欧洲五大联赛(英超、德甲、意甲、西甲、法甲)。

2.二星青训机构必要条件为: 培养输送的球员注册、报名、参加过国际足联 B 级赛事、U17 至 U23 国家队正式比赛、亚冠联赛及其它高水平国外联赛。

3.一星青训机构必要条件为: 培养输送的球员入选过中国足协 U17 以下各年龄段国家集训队、国家青训中心选拔队、大区青训中心选拔队等。

五、评定与管理

(一) 各级各类青训机构均可申请参加评定

(二) 评定流程及时间安排

1.材料准备阶段(1月至6月): 各青训机构根据评定指标内容准备相关材料报中国足协各会员协会, 各会员协会根据申请材料完成审核, 报省级体育行政部门审核通过后, 向中国足协提交申请材料;

2.初审阶段(7月): 中国足协对提交的材料进行初审;

3.现场评定阶段(8月至12月): 中国足协将根据初审材料, 组织专家组或第三方机构对申请机构进行现场评定;

4.公示阶段: 评定结果将进行公示, 接受社会监督;

5.颁证阶段：对通过评定的青训机构颁发相应的星级证书和标志。

（三）星级评定与亚足联认定

1.一旦获评中国足协二星、一星青训机构，将自动获得亚足联相应星级的认定，即“亚足联-中国足协二星青训机构/学院”或“亚足联-中国足协一星青训机构/学院”，无需额外申请或评定。

2.一旦获评中国足协三星青训机构，中国足协将向亚足联申请相应星级认定，经亚足联认定后，获评“亚足联-中国足协三星青训机构/学院”。

3.获评星级的青训机构将有权使用亚足联青训中心星级标识，并在国际足球交流中享有相应的权益和认可。

4.星级自认定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三年后需重新递交审核材料接受评定。

六、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级足协和青训机构要高度重视，提高站位，充分认识足球青训质量评估工作对于促进足球事业长远发展的重要意义。

（二）严格工作要求。各级足协应制定申报和管理工作细则，并报中国足协备案。评估工作应严格遵循评估标准，确保流程有序规范。一旦发现任何青训机构存在《足球青训机构规范管理负面清单》问题，立即取消其相关资格或认定。

（三）强化整体联动。各级足协、各青训机构要积极争取政府支持和社会各方资源，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提高足球青训工作质量和水平。

（四）对以培养青少年足球兴趣、推广普及足球运动为宗旨的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及社会青训机构，若实际承担精英球员培养任务且有评估需求的，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七、实施步骤

（一）试点阶段（2025 年 11 月-2026 年 6 月）

中国足协将选取 2 至 3 个青训基础扎实的省级足协作为试点，由省级足协组织对照开展评估。

（二）全面铺开阶段

2026 年 7 月开始，将在全国正式开展。

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青少年足球部：陈庆云 010-59291296

张 宜 010-59291196

附件：1.中国足协青训机构质量评定标准

2.足球青训机构规范管理负面清单

中国足球协会

2025 年 11 月 5 日